

附件3:

河海大学博士研究生录取调档函

_____:

贵单位_____同志报考我校_____学院博士研究生，其考核成绩符合我校博士研究生录取要求，根据教育部相关规定，请将该同志的现有人事档案材料于6月28日前通过机要或EMS邮寄至录取学院，以确保考生报到手续的正常办理。

各学院邮寄地址见附表（重要提醒：邮寄地址请务必填写到

院十楼取件处，请勿取错，以免影响档案材料接收）

		八	
		办	
		办	

: